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x-61-F
水泥标准养护池校验规程	第 1 页 共 1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1 总则

- 1.1 本规程适用于正在使用中的水泥标准养护池（简称标养池）的校验。
- 1.2 标养池系用于按《水泥胶砂强度检验方法（ISO 法）》（GB/T17671-1999）的要求进行水泥胶砂试件标准养护的实验室。
- 1.3 校验周期半年。

2 技术要求

- 2.1 标养池的温度标准为（20±1）℃。
- 2.2 标养池应设有不易腐烂的篦子，试件应放置在上面并彼此间保持一定距离，让水和试件的六个面接触。

3 校验用标准器具

- 3.1 0℃-50℃玻璃水银温度计。

4 检验方法

- 4.1 用直接观测检查 2.2 条要求。
- 4.2 用 0℃-50℃玻璃水银温度计测量标养池各点温度，每隔 2 小时测量一次，测 8 次。
- 4.3 一个标养池至少布 5 个测点。测点布置如下：池内空间两条对角线两端布四个点，池内中心点设一个测点。计算其算术平均值，算术平均值应符合技术要求。

5 检验结果评定

- 5.1 标养池应满足 2.1、2.2 条技术要求。其中一条达不到技术要求，应即时调整或更新，否则不得承接试验任务。

6 附录

- 6.1 校验记录

